檔 號: 保存年限:

衛生福利部 函

地址:11558臺北市南港區忠孝東路6段488

號

傳 真:(04)22277595

聯絡人及電話: 陳嘉慧(04)22172445 電子郵件信箱: chiahui@hpa. gov. tw

受文者:中華民國西藥代理商業同業公會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04年12月7日 發文字號:部授國字第10404027673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發布令影本及條文(含修正總說明及修正條文對照表)各1份(10404027673-1.pd

f \ 10404027673-2. pdf \ 10404027673-3. pdf)

主旨:「罕見疾病防治及藥物法施行細則」,業經本部於中華民國104年12月7日以部授國字第1040402767號令修正發布,茲檢送發布令影本及條文(含修正總說明及修正條文對照表)各1份,請查照轉知。

正本: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、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、各縣市政府

副本: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台灣內科醫學會、台灣外科醫學會、臺灣兒科醫 學會、台灣婦產科醫學會、台灣母胎醫學會、中華民國周產期醫學會、台灣家庭 醫學醫學會、中華民國人類遺傳學會、台灣神經學學會、台灣神經外科醫學會、 台灣耳鼻喉科醫學會、中華民國眼科醫學會、中華民國血液病學會、台灣皮膚科 醫學會、中華民國西藥代理商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製藥工業同業公會、台北市西 藥代理商業同業公會、高雄市西藥商業同業公會、台北市西藥商業同業公會、財 團法人製藥工業技術發展中心、中華民國西藥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財團法 人罕見疾病基金會、台灣弱勢病患權益促進會、社團法人台灣關懷地中海型貧血 協會、社團法人台灣海洋性貧血協會、中華民國運動神經元疾病病友協會、社團 法人先天性成骨不全症關懷協會、社團法人中華小腦萎縮症病友協會、社團法人 中華民國台灣黏多醣症協會、中華民國肌萎縮症病友協會、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 附設醫院、臺北榮民總醫院、財團法人臺灣基督長老教會馬偕紀念社會事業基金 會馬偕紀念醫院、國防醫學院三軍總醫院、中國醫藥大學附設醫院、中山醫學大 學附設醫院、臺中榮民總醫院、財團法人私立高雄醫學大學附設中和紀念醫院、 佛教慈濟醫療財團法人花蓮慈濟醫院、彰化基督教醫療財團法人彰化基督教醫院 、國立成功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、長庚醫療財團法人林口長庚紀念醫院、高雄榮 民總醫院、奇美醫療財團法人奇美醫院、長庚醫療財團法人高雄長庚紀念醫院、 中華民國醫事檢驗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社團法人台灣醫事檢驗學會、本部法規會

(均含附件) \$2015-12-08文 10.582.56章

訂

線

裝